

证券代码：834016

证券简称：易二零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参与发起设立“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峡环保”）（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并以自有资金认缴江苏海峡环保注册资本 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江苏海峡环保是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环保”）联合江苏擎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方向是水务领域的智慧化管控及相关技术服务，是海峡环保打造“海环”品牌跨区域、跨业务发展的基地和高端技术人才引进培养的基地。注册资本拟定于 10,000,000.00 元，住所地拟定在江苏省南京市。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

组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62,912,683.24 元，期末净资产为 137,254,805.83 元。期末净资产额 50%为 68,627,402.91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48,873,804.97 元。

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重组办法》规定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董事会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该议案。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除需办理工商注册外，不存在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投资协议还未签署，待协议签署后进行披露。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投资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命名）（以工商部门最终审核为准）

注册地：江苏省南京市

经营范围：节能环保、环境污染治理、智慧环保及智慧水务领域的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程设计；智

慧环保及智慧水务新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互联网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相关服务；环境污染治理、环境应急治理；销售自主研发的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水资源专用机械、智慧环保和智慧水务相关计算机、通讯电子设备、智能设备、仪器仪表；机械和电子设备进出口、销售、维护、租赁；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的经营围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货币	认缴	51%
江苏擎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0.00	货币	认缴	39%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货币	认缴	5%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货币	认缴	5%

注：由于投资协议还未签署，江苏海峡环保最终的股权比例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定价情况

江苏海峡环保为新设公司，各股东拟按照 1 元/注册资本认缴各自应该缴纳的出资，最终定价以签订的投资协议为准。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投资协议还未签署。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江苏海峡环保主要业务方向是水务领域的智慧化管控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参与本次合资公司发起设立，一方面积极参与推动水务行业向智慧化转型升级；另一方面，也是构筑平台内环境产业系统且高度协同的产业服务体系的重要内容。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公司参与发起设立江苏海峡环保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较小。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各方资源优势的汇聚将助力公司以更快、更稳的速度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生态环境创新服务平台。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2日